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 羊文化博物馆及研发中心和十万只白绒山羊全产业链基地配套道路、电力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

委托方(甲方): 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

受托方(乙方): 陕西龙安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10月14日

签订地点: 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局会议室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

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甲方）

编制单位：陕西龙安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编制《羊文化博物馆及研发中心和十万只白绒山羊全产业链基地配套道路、电力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明确双方责任，分工协作，互相促进，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的时限：经双方商定从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

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经双方议定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为人民币 壹拾贰万贰仟壹佰元整（¥122100.00 元）。

三、付款办法：合同签订后，甲方先支付乙方合同价的 60%，作为前期工作费用，待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通过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 40% 的费用。每次支付费用之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普通增值税发票。

四、可行性研究报告份数：乙方向甲方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书 12 份。超过份数，乙方另加收工本费。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合同签定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所需相关资

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资料的可靠性负责。对资料、图纸中涉及国家、行业机密的内容应及时分别向乙方提出。

2.乙方工作人员现场作业时，甲方应派熟悉项目情况的人员配合，协助完成外业勘测。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必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技术规程、规范和生产建设项目技术标准。

2.按时交付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稿，并与甲方协商专家评审事宜。评审通过后，应按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时刊印。

3.爱护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交付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刊印文件时一并归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保守甲方资料涉及的国家、行业机密。

(三) 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提供所需资料、乙方现场作业拒不派人配合、提供资料不准确造成乙方编制工作困难、延期，甲方应负责乙方损失。

2.乙方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质量不高，专家评审通不过时，应负责重新编制，直至专家评审通过；甲方不再增加编制费用。

3.乙方泄露甲方资料中的机密，对国家造成重大损失的，追究法律责任。

4. 如政策性变动或其他原因不需做此可行性研究报告，乙方已展开工作，甲方付乙方合同费用一半，已编制一半以上的付合同全部费用。

六、未尽事宜：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 4 份，双方各执 2 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八、合同终结：本合同在甲方付清乙方全部价款后，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项目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李锦旗

联系人：马培培

联系电话：0912-3525162

开户行：榆林农村商业银行
开发区支行

账号：2710014101201000037987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项目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马小龙

联系人：马小龙

联系电话：15529771333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
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账号：102094742790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14 日